**國立臺中科技大學113學年度第2學期教師擔任研究生論文口試明細表及聘函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一、所別 |   |
| 二、口試委員姓名： |
| 三、應考研究生姓名及考試日期、地點明細如下： |
| 編號 | 研究生姓名 | 考 試 日 期 | 考 試 地 點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 |  |  年 月 日上下午 時 分 |  |
| 備註 | ※考試時間及地點如有異動，請各所自行通知各位考試委員。 |
|  |
|  |
| **國立臺中科技大學碩/博士學位考試委員聘函** 敬 聘　　　 先生擔任本校 學年度第 學期　　　 碩士班(博士班)學位考試委員此 聘 系(所)主任 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|

※外校口試委員請憑此聘函進出本校校園，並於停車時置於汽車擋風玻璃內，以茲識別。

請注意，以口試的學生為單位，例如該生有三位口試委員，則需每位口委各一張聘書。

1.請填寫口試委員姓名。

2.填寫口試學生姓名。

3.填寫口試日期、口試開始時間、地點，例如114年6月30日下午15時，考試地點：中商大樓7804教室。

4.請填寫口試委員姓名，先生為教師尊稱，切勿更動。

5.系主任欄位請空白，待申請通過後由系主任用印。

6.請填寫”口試日期”